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XX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XX 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XX 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18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18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18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18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五、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是主管安全生产工作的部门，现有在编人员 63 名，退休人员 5 名，内设科室 10 个和归口管理预算单位 4 个。

（二）部门职责

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全市综合性安全生产地方性规章草案和政策，拟订全市安全生产政策、规划及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规章草案、标准和规程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有关部门和各集聚区、各镇、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全市煤矿、非煤矿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研究提出全市煤炭工业发展政策和建议；承担全市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工作；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安全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工作；承办市政府及市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为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由局机关和 4 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具体为：济源市安全生产综合执法支队，济源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济源市煤炭安全培训中心，济源市矿山救援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收入总计 1503.9 万元，支出总计 1503.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3.6 万元，减少 5%，主要原因是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专项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收入合计 148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86.3 万元。另外，部门结转收入 17.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支出合计 148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5.8 万元，占 58%；项目支出 620.5 万元，占 42%。另外，部门结转收入 17.6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86.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减少 55.4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是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专项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48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2.5 万元，占 0.06%；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349.9 万元，占 91%；住房保障支出 43.9 万元，占 0.03%。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预算支出 148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8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经费 620.5 万元，矿山救援经费，打击治违及隐患排查治理费用，安全生产办案费，安全生产岗位津贴、保险。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8.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是用于下基层、下企业开展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专项检查以及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比 2017 年增加 2 万元，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形势严峻，打非治违检查任务重。

（三）公务接待费 1.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专项检查以及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与 2017 年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71.5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17 年减少 137.1 万元，较上年下降 19%，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我单位暂时没有政府采购项目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我单位共组织对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治理等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863.1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

并参加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对查出的事故隐患，采取措施及时改善。2018年，我单位拟对打非治违及隐患排查治理等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约620.5万元，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对全市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以及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我局严格资金管理，按时间、按进度支付各项资金，保证预算资金安全高效的用于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没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的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18 年 4 月 4 日